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溫善淳

電話：05-3620123#564

傳真：05-3622697

電子信箱：jacksama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500149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0014946A00_ATTCH1.doc、0014946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辦理「推動大專生公部門見習計畫」，貴機關(單位)如有意願提供見習名額，請於本(105)年1月28日前將意願調查表逕寄本案承辦人信箱，無則免回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105年1月8日臺教青署輔字第1052160030號開會通知單辦理。

二、該署為強化在學青年就業力，協助學生透過見習，獲得實務面的體驗學習，了解政府部門運作，以利規劃未來職涯發展與方向，爰訂定旨揭計畫。

三、見習相關事宜說明如次(詳如計畫)：

(一)見習期間：預定規畫於各學年度下學期(4-5月)、暑假(7-8月)及上學期(10-11月)3階段，依見習機關實際需要擇一辦理。

(二)見習時數：總時數應達100小時以上，每日原則以不超過8小時為限，且必須符合勞動基準法有關工作時間、休息、休假之相關規定。

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



105/01/21

1050000278



(三)見習方式：見習機關必須指派科長或其他適當人員擔任「業師」，指導學生見習事宜，學習公務運作，教學內容由見習機關自行訂定。

(四)其他：該署除辦理見習生參加「見習前講習會」交通費補助及團體平安保險要保事宜外，無提供其他津貼補助，亦無提供薪資。

四、檢附旨揭計畫(含附件)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裝

訂

線



13